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并经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 2023 年度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根据财政部、国资委及证监会颁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对普华永道中天在报告期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一、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基本情况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普华永道中天”）前身为 1993 年 3 月 28 日成立的普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经批准于 2000 年 6 月更名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经财政部批准，于 2013 年 1 月 18 日改制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李丹。普华永道中天是普华永道国际网络成员机构，拥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具备从事 H 股企业审计业务的资质，同时是原经财政部和证监会批准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此外，普华永道中天也在 US PCAOB（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及 UKFRC（英国财务汇报局）注册从事相关审计业务。普华永道中天在证券业务方面具有丰富的执业经验和良好的专业服务能力。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普华永道中天在北京等国内 23 个城市设有分所，注册资本为 11,481.1 万元，注册合伙人数为 280 人，员工总数为 12,342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1,645 人，其中自 2013 年起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364 人。

二、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普华永道中天按照 2023 年度审计业务约定书的规定，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及其他执业规范，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其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等进行检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审计风险评估、重点关注领域、关键审计事项、审计意见等与公司进行了沟通。在审计工作期间勤勉尽责，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道德准则，按照计划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审计工作。

经审计，普华永道中天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普华永道中天认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普华永道中天严格遵守国家相关的法律法规和《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客观公允地对公司财务状况发表独立审计意见，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总体评价

公司董事会认为，普华永道中天在资质条件、执业记录、质量管理水平、工作方案、人力及其他资源配备、信息安全管理、风险承担能力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在审计过程中能够独立、客观、公正、规范执业，切实履行审计机构职责，按照审计计划完成审计工作，如期出具了完整清晰的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7 日